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及进展情况

2021 年 2 月 1 日，经公司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核实，公司基本户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城东支行及一般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福民支行被冻结的申请人为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港数据”）。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正式的相关法律文书。

诉讼事由：因虹港数据未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合计约 3,327.36 万元（利息暂计算至起诉日），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法院提出申请对虹港数据名下财产进行保全。

2020 年 12 月 3 日开庭审理，经法院组织双方庭前调解，双方无法达成一致后，虹港数据当庭提出反诉请求，要求公司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 863.80 万元。针对反诉请求，法院重新指定了 15 日的答辩期及举证期，并重新确定开庭日期。期间，公司对相关证据材料进行了核对，公司不存在逾期完工的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与虹港数据签订了《欧阳路 2 期 IDC 数据中心项目工程的延期

确认函》，明确：因施工方案变更，工期延长。

近期，虹港数据针对其反诉部分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申请对公司名下财产进行保全（保全案号：2021 沪 0109 执保 00177 号）。上述案件将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第二次开庭。

二、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诉讼事项尚无判决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本次诉讼涉及部分银行账户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上述银行账户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将继续通过合法渠道主张公司权利，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力争尽快解决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冻结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